

**《2014年藥劑業及毒藥(修訂)條例草案》委員會**

**團體就《2014年藥劑業及毒藥(修訂)條例草案》的  
主要事項的立場概要**

因應《2014年藥劑業及毒藥(修訂)條例草案》(“條例草案”)委員會主席在二零一四年六月十日會議上提出的要求，政府當局擬備下表，臚列各團體對條例草案的主要事項的立場，供委員參考。

- (i) 賦權藥劑業及毒藥管理局(“管理局”)為各持牌及列載藥商和註冊藥劑師制訂和發出《執業守則》／《行為守則》。

<p><u>支持建議的團體：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▪ 亞洲註冊事務專業組織</li><li>▪ 長期病患者關注醫療改革聯席</li><li>▪ 香港社區組織協會(意見書)</li><li>▪ 香港製藥商會(意見書)</li><li>▪ 香港藥學會</li><li>▪ 香港醫院藥劑師學會</li><li>▪ 28名獲授權人(聯署意見書)</li></ul>	<p><u>對建議(主要就管理局的組成和制訂守則的過程)表示關注的團體：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▪ 香港藥劑師工會</li><li>▪ 香港執業藥劑師協會</li><li>▪ 基層醫療藥劑專科學院</li><li>▪ 基層醫療優質聯盟</li><li>▪ 優質用藥同盟</li><li>▪ 藥物安全聯盟</li><li>▪ 香港藥劑專科學院</li><li>▪ 港九藥房總商會有限公司</li></ul>
--	---
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▪ 香港大學藥理及藥劑學系 (意見書)</li> <li>▪ 香港中文大學藥劑學院</li> </ul> <p><u>大致上表示支持的團體：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▪ 香港科研製藥聯會(聯署意見書)</li> <li>▪ 藥劑專科學院(聯署意見書)</li> <li>▪ 多名腫瘤科專科醫生(聯署意見書)</li> <li>▪ 毅希會(意見書)</li> </ul>	
--	--

(ii) 任何人如持有在修畢管理局認可的課程後頒授的資格，即使並非註冊藥劑師，也可註冊為獲授權人。

<p><u>支持建議的團體：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▪ 28 名獲授權人(聯署意見書)</li> <li>▪ 香港科研製藥聯會(意見書)</li> <li>▪ 長期病患者關注醫療改革聯席</li> </ul>	<p><u>對建議表示關注的團體：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▪ 香港藥劑師工會</li> <li>▪ 香港執業藥劑師協會</li> <li>▪ 基層醫療藥劑專科學院</li> <li>▪ 優質用藥同盟</li> <li>▪ 顧問藥劑師專科學院</li> <li>▪ 老人科藥劑專科學院</li> </ul>
--	--

- 香港社區組織協會(意見書)
- 香港製藥商會(意見書)
- 香港大學藥理及藥劑學系(意見書)
- 腎友聯(意見書)

- 香港藥劑專科學院
- 香港西醫工會
- 藥業商聯盟
- 基層醫療優質聯盟
- 香港工業總會轄下化工及藥業協會

大致上表示支持的團體：

- 香港中文大學藥劑學院(聯署意見書)
- 香港藥學會(聯署意見書)
- 香港醫院藥劑師學會(聯署意見書)
- 藥劑專科學院(聯署意見書)
- 多名腫瘤科專科醫生(聯署意見書)
- 毅希會(意見書)

(iii) 修訂“獲授權毒藥銷售商”的定義。

<u>大致上表示支持的團體：</u>	<u>對建議表示關注的團體：</u>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▪ 香港大學藥理及藥劑學系 (聯署意見書)</li><li>▪ 香港中文大學藥劑學院 (聯署意見書)</li><li>▪ 香港藥學會 (聯署意見書)</li><li>▪ 香港醫院藥劑師學會 (聯署意見書)</li><li>▪ 香港科研製藥聯會 (聯署意見書)</li><li>▪ 藥劑專科學院 (聯署意見書)</li><li>▪ 香港製藥商會 (聯署意見書)</li><li>▪ 多名腫瘤科專科醫生 (聯署意見書)</li><li>▪ 毅希會 (意見書)</li>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▪ 香港藥劑師工會</li><li>▪ 香港藥學會</li><li>▪ 香港執業藥劑師協會</li><li>▪ 基層醫療藥劑專科學院</li></ul>

(iv) 修訂“藥劑製品”及“藥物”的定義。

<p><u>支持建議修訂的團體：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▪ 香港大學藥理及藥劑學系 (意見書)</li></ul> <p><u>大致上表示支持的團體：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▪ 香港中文大學藥劑學院(聯署意見書)</li><li>▪ 香港藥學會(聯署意見書)</li><li>▪ 香港醫院藥劑師學會(聯署意見書)</li><li>▪ 香港科研製藥聯會(聯署意見書)</li><li>▪ 藥劑專科學院(聯署意見書)</li><li>▪ 香港製藥商會(聯署意見書)</li><li>▪ 多名腫瘤科專科醫生(聯署意見書)</li><li>▪ 毅希會(意見書)</li></ul>	<p><u>對建議修訂表示關注的團體：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▪ 香港藥劑師工會</li><li>▪ 香港執業藥劑師協會</li><li>▪ 基層醫療優質聯盟</li><li>▪ 顧問藥劑師專科學院</li><li>▪ 老人科藥劑專科學院</li><li>▪ 香港工業總會轄下化工及藥業協會</li></ul>
--	--

- (v) 把臨床試驗證明書和藥物測試證明書的有效期由兩年延長至五年。

<p><u>支持建議的團體：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▪ 香港科研製藥聯會(意見書)</li><li>▪ 長期病患者關注醫療改革聯席</li><li>▪ 香港社區組織協會(意見書)</li><li>▪ 香港製藥商會(意見書)</li><li>▪ 香港大學藥理及藥劑學系(意見書)</li><li>▪ 香港大學李嘉誠醫學院(意見書)</li><li>▪ 香港中文大學醫學院(意見書)</li><li>▪ 腎友聯(意見書)</li></ul> <p><u>整體上表示支持的團體：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▪ 香港中文大學藥劑學院(聯署意見書)</li><li>▪ 香港藥學會(聯署意見書)</li><li>▪ 香港醫院藥劑師學會(聯署意見書)</li></ul>	<p><u>對建議表示關注的團體：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▪ 香港執業藥劑師協會</li><li>▪ 基層醫療優質聯盟</li></ul>
---	--
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▪ 藥劑專科學院(聯署意見書)</li> <li>▪ 多名腫瘤科專科醫生(聯署意見書)</li> <li>▪ 毅希會(意見書)</li> </ul>	
---	--

(vi) 規定必須以書面方式訂購藥劑製品(這項規定將加入各持牌及列載藥商的《執業守則》內)。

<p><u>支持建議的團體：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▪ 香港科研製藥聯會(意見書)</li> <li>▪ 長期病患者關注醫療改革聯席</li> <li>▪ 香港社區組織協會(意見書)</li> <li>▪ 腎友聯(意見書)</li> </ul> <p><u>整體上表示支持的團體：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▪ 香港大學藥理及藥劑學系(意見書)</li> <li>▪ 香港中文大學藥劑學院(聯署意見書)</li> <li>▪ 香港藥學會(聯署意見書)</li> </ul>	<p><u>對建議表示關注的團體：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▪ 香港西醫工會</li> <li>▪ 香港病人組織聯盟</li> </ul>
--	--
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▪ 香港醫院藥劑師學會(聯署意見書)</li><li>▪ 藥劑專科學院(聯署意見書)</li><li>▪ 香港製藥商會(聯署意見書)</li><li>▪ 多名腫瘤科專科醫生(聯署意見書)</li><li>▪ 毅希會(意見書)</li></ul>	
--	--

**食物及衛生局**

**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六日**